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0-004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9,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91 天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5 月 29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含 32,000 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3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1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0.4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7,728,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0,807,100.9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96,920,899.0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484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4,042.9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45,649.10 万元。详见下表:

金额: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累计投入金额(2)	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投入进度(%)(4)=(2)/(1)
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3,588.20	7,270.23	-26,317.97	21.65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19,928.62	2,622.80	-17,305.82	13.16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203.18	177.87	-2,025.31	8.07
业务布局股权投资项目	3,030.00	3,03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942.09	20,942.09		100.00
合计	79,692.09	34,042.99	-45,649.10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91 天	9000	2.16%~3.95%	48~8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 年 02 月 28 日-2020 年 05 月 29 日(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2.16%~3.95%	48~89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建立理财风险防范机制,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理财以保证资金安全为前提,坚持保本原则,严禁购买非保本及高风险的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3、公司理财产品采取竞争性方式选取并分级审批,严格对理财业务风险进行把控。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评审和分级审批的程序,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合同主要条款:

1.基本条款	
1.1 产品币种	人民币
1.2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 产品规模	9000 万元
1.4 认购起点金额	100 万元,超出认购起点金额的部分以 100 万元整数倍递增
1.5 产品期限	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 91 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6 成立日	2020 年 02 月 28 日,本结构性存款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1.7 起息日	认购起息日为成立日当日;
1.8 到期日	2020 年 05 月 29 日 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1.9 乙方提前终止	如果乙方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 2 个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支付日(一般为提前终止日之后的 3 个工作日以内)。乙方将甲方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按协议 2.2 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甲方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乙方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2.收益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 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2.1.1 观察期(产品存续期)	2020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05 月 29 日 如期间存款产品提前终止,观察期则为 2020 年 02 月 28 日至提前终止日。
2.1.2 工作日	北京工作日。
2.1.3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2.2 收益计算方式	
2.2.1 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2.2.2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16 %]×产品存续天数/365
2.2.3 浮动收益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 50 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0 %]×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50 元/克且小于 700 元/克,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9 %]×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700 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 %]×产品存续天数/365;
2.2.4 产品存续天数	如期间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2.2.5 管理费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2.3 本存款产品本金与收益的支付日	符合本协议第六条相关约定的,本存款产品的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乙方提前终止指定支付日由乙方一次性进行支付。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2 月 28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挂钩。

(三)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含 32,000 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同时,应当满足安全性高、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风险控制分析

1、本次投资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安全性高、保本。

2、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分多期购买理财产品,避免集中购买、集中到期的情况,以提高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的流动性。

3、公司财务部将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与受托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16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金额: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106,044,494.33	3,248,448,774.12
负债总额	952,460,135.63	945,293,406.02
资产净额	2,152,426,648.74	2,301,551,92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03,447.18	-123,682,814.11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额为 9,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9.7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含 32,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3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设计总院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现金管理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2.85	
2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111.07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89.75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64.94	
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1.21	
6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	11,000.00	107.42	
7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85.27	
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8.31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8.99	
10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91.2	
11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0
合计		101,000.00	71,000.00	791.01	3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2,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8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8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总理财额度				32,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0-005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180 天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8 月 26 日

本次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自有资金的委托理财,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180 天	5000	2.21%--4.0%	54--99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8 月 26 日(18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2.21%--4.0%	54--99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建立理财风险防范机制,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理财以保证资金安全为前提,坚持保本原则,严禁购买非保本及高风险的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3、公司理财产品采取竞争性方式选取并分级审批,严格对理财业务风险进行把控。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评审和分级审批的程序,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合同主要条款:

1.基本条款	
1.1 产品币种	人民币
1.2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 产品规模	5000 万元
1.4 认购起点金额	100 万元,超出认购起点金额的部分以 100 万元整数倍递增
1.5 产品期限	自成立日至到期日,共 180 天(受限于提前终止日)。
1.6 成立日	2020 年 02 月 28 日,本结构性存款自成立日起计算收益。
1.7 起息日	认购起息日为成立日当日;
1.8 到期日	2020 年 08 月 26 日 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
1.9 乙方提前终止	如果乙方提前终止本产品,将提前 2 个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公布提前终止日并指定支付日(一般为提前终止日之后的 3 个工作日以内)。乙方将甲方提前终止日所持有的产品金额相对应的本金与收益(按协议 2.2 款约定如有)划转至协议中甲方活期账户或一本通账户。乙方无须为本产品的提前终止承担任何其它赔偿、补偿及其它任何责任。
2.收益条款	
2.1 观察标的(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上海金基准价是指,市场参与者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平台上,按照以价询量、数量撮合的集中交易方式,在达到市场量价相对平衡后,最终形成的人民币基准价,具体信息详见 www.sge.com.cn。 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由上海黄金交易所发布并显示于彭博页面"SHGFGOAM INDEX"。如果在定价日的彭博系统页面未显示该基准价或者交易所未形成基准价,则由乙方凭善意原则和市场惯例确定所适用的基准价。)
2.1.1 观察期(产品存续期)	2020 年 0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08 月 26 日 如期间存款产品提前终止,观察期则为 2020 年 02 月 28 日至提前终止日。
2.1.2 工作日	北京工作日。
2.1.3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2.2 收益计算方式	
2.2.1 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2.2.2 固定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21 %]×产品存续天数/365
2.2.3 浮动收益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 50 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0 %]×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50 元/克且小于 700 元/克,则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9 %]×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700 元/克,则不再观察,观察期结束后,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 %]×产品存续天数/365;
2.2.4 产品存续天数	如期间本存款产品未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到期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如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产品存续天数为起息日至提前终止日(不含该日)的天数。
2.2.5 管理费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2.3 本存款产品本金与收益的支付日	符合本协议第六条相关约定的,本存款产品的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乙方提前终止指定支付日由乙方一次性进行支付。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2 月 28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为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挂钩。

(三)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自有资金的委托理财,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同时,应当满足安全性高、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五)风险控制分析

1、本次投资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安全性高、保本。

2、公司在授权额度内分多期购买理财产品,避免集中购买、集中到期的情况,以提高用于委托理财的闲置自有资金的流动性。

3、公司财务部将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与受托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166),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金额: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106,044,494.33	3,248,448,774.12
负债总额	952,460,135.63	945,293,406.02
资产净额	2,152,426,648.74	2,301,551,92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103,447.18	-123,682,814.11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数额 5,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5.41%,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均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银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2019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4.27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1.25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29.67	
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61.81	
5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18.6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6.89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38.31	
8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21.0	
10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合计		59,000.00	58,000.00	331.80	1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6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1,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265.79	15,909.77	14.81%
营业利润	4,059.62	5,362.16	-24.29%
利润总额	4,077.54	5,370.02	-2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1.00	4,821.46	-24.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4	1.24	-24.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9%	28.26%	-11.0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729.87	25,511.73	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130.92	19,469.92	18.80%
股本(万股)	3,897	3,897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94	5.00	18.80%

注:

1.上表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2.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是以各年末的股本总额为依据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265.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1%;利润总额 4,077.54 万元,同比下降 24.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1.00 万元,同比下降 24.07%。

公司的收入比去年同期有所增长,但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开展,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但国家重大专项研发投入加大及新的生产基地投入使用等因素也导致营运成本和费用增加。

公司 2019 年度总资产为 27,729.87 万元,同比增长 8.69%,主要是经营性资产增加所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为 23,130.92 万元,同比增长 18.80%,主要是公司当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2019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3)所披露的业绩范围一致。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尚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将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收到了公司独立董事胡国庆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国庆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胡国庆先生的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1 年 4 月 10 日。辞职后,胡国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胡国庆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适时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止本公告日,胡国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胡国庆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胡国庆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0-临 015 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原龙")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原龙	是	4,972	5.22	2.11	否	否	2020 年 2 月 27 日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原龙	95,299.1020	40.46	57,800.0604	62,772.0604	65.87	26.65	无	无	无	无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20,547.008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21.5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8.72%,对应融资余额 4.38 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9,241.408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1.1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66%,对应融资余额 9.09 亿元。上述还款来源为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偿付能力。

(3)上海原龙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本次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四、备查文件

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20-004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9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0,309.68	45,378.12	10.87%
营业利润	5,200.58	4,115.47	26.37%
利润总额	5,202.25	4,307.53	2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3.56	3,540.41	2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47	-27.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9%	5.62%	17.28%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9,817.68	92,294.95	-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7,011.44	64,788.42	3.43%
股本	12,874.68	7,57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20	8.55	-39.18%

注:上述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